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江苏景然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07141328654
报告编号：202604281455255953001F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4月28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扫一扫



核验码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江苏景然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00714132865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夏志波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9-06-23
住所	盐城市人民中路36号九洲大厦1301室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7条	诚实守信	6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31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4月28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扫一扫



核验码

江苏景然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江苏景然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0714132865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夏志波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1999-06-23
住所：盐城市人民中路36号九洲大厦1301室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7 条)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3209YCSP0002) 登字 (2025) 第09020002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登记通知书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5-09-02
有效期自：2025-09-02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公司变更
许可机关：盐城市数据局 (盐城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第 1 条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20900014355769X
数据来源单位： 盐城市数据局（盐城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20900014355769X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3209YCSP0003) 登字 (2025) 第06040001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登记通知书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6-04
有效期自： 2025-06-04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公司变更
许可机关： 盐城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20900014355769X
数据来源单位： 盐城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20900014355769X

第 2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YCSP0002) 登字 (2022) 第11250012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登记通知书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2-11-25

第 3 条

有效期自：2022-11-25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公司变更
许可机关：盐城市行政审批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20900014355769X
数据来源单位：盐城市行政审批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20900014355769X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09000399)公司备案(2020)第05220001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公司备案
许可证书名称：公司备案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09000399)公司备案[2020]第05220001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0-05-22
有效期自：1999-06-23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公司备案
许可机关：盐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209000143552163
数据来源单位：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20000MB151840XJ

第 4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无 第 5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税务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0-01-13

有效期自： 2020-01-1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税务登记

许可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睢宁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20324014097368K

数据来源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睢宁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20324014097368K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913209007141328654 第 6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营业执照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19-08-19

有效期自： 2019-08-19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园林规划设计、园林绿化工程、风景园林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土石方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施工；雕塑工艺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苗木收购；树木、花卉、盆景、草坪、种苗、果树培育、零售；绿地植物养护；营利性房地产租赁经营；土壤污染治理及修复服务、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地质勘察；生态资源监测；施工劳务分包；人力资源服务；公路保洁、养护；休闲农业观光服务；茶叶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许可机关：盐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209000143552163

数据来源单位：盐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209000143552163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09000399)公司变更(2020)第11230005号

第7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公司变更

许可证书名称：公司变更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09000399)公司变更[2020]第11230005号

许可决定日期：1999-06-23

有效期自：1999-06-23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公司变更

许可机关：盐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209000143552163

数据来源单位：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20000MB151840XJ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6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江苏景然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1条



纳税人识别号：913209007141328654

评价年度：2019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江苏景然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3209007141328654

评价年度：2022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江苏景然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 3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3209007141328654

评价年度：2021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江苏景然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 4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3209007141328654

评价年度：2020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江苏景然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 5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3209007141328654

评价年度：2024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江苏景然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 6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3209007141328654

评价年度：2023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31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1 条

承诺事由：招投标事前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2021-04-26

承诺受理单位：宜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32090020221221000275 **第 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2022年建湖县上冈新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承诺内容：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单位基本信息、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二、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招标投标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三、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更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信息库中信息；四、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恶意投诉等行为，主动维护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五、自觉接受政府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等监督；六、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或存在其他法律法规对招标投标行为予以限制的情形，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七、上述承诺已向本单位员工进行了宣传教育。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2-2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江苏榆城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25MA25NY4N7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2011320220518B00005 **第 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武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内容：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的资料合法、真实、有效，承诺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5-1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201137551233089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37160020220312346167 **第 4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证明事项型,申请注册主体信息库

承诺内容： 提供注册信息真实，参与公共资源业务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及相关业务、廉政等规章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3-1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滨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71600588763315P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32090020230223006890 **第 5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⑥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一、没有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二、承诺日期之前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受到行政处罚；承诺日期之前没有履行建设单位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因工期、质量或违约解除合同被人民法院生效裁判认定存在违约情形的；承诺日期之前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重大质量事故、较大安全事故的；三、没有因招投标活动中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届满的；四、项目负责人保证无在建工程且施工合同备案系统中项目负责人信息未处于锁定状态，没有在其他工程中担任关键岗位；没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执业；五、本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可信的，没有弄虚作假；六、本次投标不组织、不参与围标串标，没有出借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七、没有因投标承诺书中承诺与实际不一致的情形，被招投标监管部门公示在公示期内的；八、若我方中标不转包、不违法分包，项目部成员及时到现场施工，中标项目负责人出勤率不低于80%；九、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和《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活动，不恶意投诉。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2-2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东台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81796536782M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第 6 条**
承诺事由：行业自律
承诺作出日期：2021-09-14
承诺受理单位：焦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7 条**
承诺事由：公共资源交易事前信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1-05-31
承诺受理单位：武汉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90020221223000067 **第 8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单位基本信息、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二、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招标投标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三、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更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信息库中信息；四、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恶意投诉等行为，主动维护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五、自觉接受政府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等监督；六、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或存在其他法律法规对招标投标行为予以限制的情形，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七、上述承诺已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承诺作出日期：2022-12-2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江苏省盐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务服务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900MB02337443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9 条

承诺事由：申请参与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招投标活动

承诺作出日期：2020-09-14

承诺受理单位：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40020200228011686

第 10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自愿注册加入“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市场主体库”

承诺内容：一、在市场主体库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我单位（个人）愿意接受行政、行业及社会监督。二、进行的所有操作均是我单位（个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同意因保管不善所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我单位（个人）自行承担。三、如因出现对法律、法规及交易文件内容不知道、不清楚导致的误操作，不利后果由我单位（个人）自行承担。

承诺作出日期：2020-02-28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1400MB0W22209B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证明事项型

第 11 条

承诺事由： 申请注册主体信息库
承诺作出日期： 2016-11-01
承诺受理单位： 滨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32070020221114031541 第 1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信用信息库”（以下简称信息库），自愿将本单位相关信息予以登记并在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对外公布，相关信息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一、我单位提交并在信息库登记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二、凡我单位在交易平台上参加的招投标项目，在资格审查和评标阶段需要提交的企业业绩和获奖情况等，均事先在信息库中登记并在交易平台对外公布，未登记及公布的不作为我单位资格审查和评标的依据。三、我单位在参加招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公共资源交易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四、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在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正在进行的投标项目并取消登记资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禁止三年内进入招标市场。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0700355045638M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32090020221205010705 第 1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⑥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一、没有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二、承诺日期之前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受到行政处罚；承诺日期之前没有履行建设单位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因工期、质量或违约解除合同被人民法院生效裁判认定存在违约情形的；承诺日期之前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重大质量事故、较大安全事故的；三、没有因招投标活动中违法违规和不良

行为，被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届满的；四、项目负责人保证无在建工程且施工合同备案系统中项目负责人信息未处于锁定状态，没有在其他工程中担任关键岗位；没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执业；五、本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可信的，没有弄虚作假；六、本次投标不组织、不参与围标串标，没有出借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七、没有因投标承诺书中承诺与实际情况不一致的情形，被招标投标监管部门公示在公示期内的；八、若我方中标不转包、不违法分包，项目部成员及时到现场施工，中标项目负责人出勤率不低于80%；九、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和《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活动，不恶意投诉。

承诺作出日期：2022-12-0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东台市东方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81071057987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14 条
承诺事由：公共资源交易事前信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1-05-10
承诺受理单位：武汉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51150020220518001944 第 15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申请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招投标活动
承诺内容：郑重承诺如下：一、对所提供的资料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开展相关经济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三、加强自我约束、自我规范、自我管理，不违约毁约，诚信依法经营；四、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五、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和政策规定自觉接受处罚，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六、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作出日期：2022-05-18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宜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11200068991859M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70020221114031542 第 16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企业信息库”（以下简称投标人信息库），自愿将本单位相关信息予以登记，并同意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网站对外发布，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信息库发布的相关信息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一、我单位提交并在投标人信息库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我单位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我单位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在江苏建设工程网上招标投标平台上正在进行的投标项目，并同意取消我单位的投标资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三年内不再参加任何招标项目的投标活动。二、我单位在江苏建设工程网上招标投标平台上参加的投标项目，在资格审查和评标阶段所涉及到的企业业绩和获奖情况等，均已在投标人信息库中对外发布，未发布的信息不作为我单位资格审查和评标的依据。三、我单位在参加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廉政制度，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四、我单位今后将认真、及时维护和更新投标人信息库中与我单位有关的内容，如未能及时维护和更新，将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

承诺作出日期：2021-05-0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700355045638M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90020221104005920 第 17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⑥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一、没有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二、承诺日期之前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受到行政处罚；三、承诺日期之前没有履行建设单位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因工程工期、质量或违约解除合同被人民法院生效裁判认定存在违约情形的；四、承诺日期之前施工过程中

没有发生重大质量事故、较大安全事故的；三、没有因招投标活动中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届满的；四、项目负责人保证无在建工程且施工合同备案系统中项目负责人信息未处于锁定状态，没有在其他工程中担任关键岗位；没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执业；五、本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可信的，没有弄虚作假；六、本次投标不组织、不参与围标串标，没有出借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七、没有因投标承诺书中承诺与实际不一致的情形，被招投标监管部门公示在公示期内的；八、若我方中标不转包、不违法分包，项目部成员及时到现场施工，中标项目负责人出勤率不低于80%；九、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和《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活动，不恶意投诉。

承诺作出日期：2022-11-0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东台市东方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81071057987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4110020230703001658 第 18 条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凤阳县四化同步补短板项目-凤阳县新老城区空闲地块及部分绿地改造提升项目-凤阳县老城区绿化养护项目招投标
承诺内容：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凤阳县四化同步补短板项目-凤阳县新老城区空闲地块及部分绿地改造提升项目-凤阳县老城区绿化养护项目的投标；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合法的；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五、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六、我公司没有下列情形：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2、我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建造师）前三年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3、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4、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5、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6、被滁州市县两级各行业主管部门及城管部门取消在一定期限内的投标资格且在取消期限内的；7、被滁州市县两级城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者信用信息记录，且在披露期内的；8、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且在限制期限内的；七、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八、保证中标后不转包及使用挂靠施工队伍，若有分包征得建设单位同意；九、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派驻管理人员及投入机械设备，如有违反，同意接受建设单位违约处罚；十、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十一、如我公司中标，保证中标的项目经理（建造师）无其他尚未完工（以竣工、交工、完工验收报告等手续为准）项目或在已中标项目（以发放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担任项目经理（建造师）情形。如有，项目在滁州市区域内的，接受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等处理；项目在滁州市区域外的，保证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第一日起开始计算7日内，提供经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变更证明材

料，否则接受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等处理；十二、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依法进行投诉。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十三、如我公司中标，按照国务院《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16]1号）及国家住建部和人社部关于《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建市[2019]18号）的规定，总承包单位对所承建的工程项目的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负总责，对建筑工人实行实名制管理；实行人工费用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制度；建筑工程承包单位必须开设农民工工资专户；建设单位在支付工程款时，应将人工费部分按规定汇入建筑工程承包单位的农民工工资专户，由建筑工程承包单位按劳动合同约定，通过农民工工资专户按月足额将工资发放给建筑工人；十四、我公司拟任项目经理（建造师）不是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在滁州市区域内办理过项目经理（建造师）变更备案手续的原项目经理（建造师）。

承诺作出日期：2023-07-0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41100MB1D10202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5010520211229515255 第 19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投标人在项目投标过程中承诺项目部施工管理人员按要求到位
承诺内容：在进行项目投标时，投标人应承诺在中标后项目部施工管理人员需按要求到位
承诺作出日期：2020-03-2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福州市马尾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50105MB0366125W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20 条
承诺事由：公共资源交易事前信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1-05-10

承诺受理单位：武汉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70020221114031543 第 21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信用信息库”（以下简称信息库），自愿将本单位相关信息予以登记并在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对外公布，相关信息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一、我单位提交并在信息库登记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二、凡我单位在交易平台上参加的招投标项目，在资格审查和评标阶段需要提交的企业业绩和获奖情况等，均事先在信息库中登记并在交易平台对外公布，未登记及公布的不作为我单位资格审查和评标的依据。三、我单位在参加招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公共资源交易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四、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在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正在进行的投标项目并取消登记资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禁止三年内进入招标市场。

承诺作出日期：2021-04-2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700355045638M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5010520211229270062 第 22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投标人在项目投标过程中承诺项目部施工管理人员按要求到位

承诺内容：在进行项目投标时，投标人应承诺在中标后项目部施工管理人员需按要求到位

承诺作出日期：2020-03-2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福州市马尾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50105MB0366125W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58520230412000342 第 23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自愿作出招标（采购）人诚信承诺

承诺内容：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将本单位相关信息予以登记并在太仓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对外发布，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一、我单位提交并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太仓分中心正在进行的投标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接受行政监督部门依法查处。二、凡我单位在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太仓分中心参加的投标项目，在资格审查和评标阶段需要提交的企业业绩和获奖情况等均需对外发布。

承诺作出日期：2023-04-12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太仓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0585MB0343791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90020230509002868 第 24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2023年污水主管网建设工程

承诺内容：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单位基本信息、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二、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招标投标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三、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更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信息库中信息；四、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恶意投诉等行为，主动维护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五、自觉接受政府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等监督；六、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或存在其他法律法规对招标投标行为予以限制的情形，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

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七、上述承诺已向本单位员工进行了宣传教育。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0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建湖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257395801545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90020220920005318 第 25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⑥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一、没有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二、承诺日期之前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受到行政处罚；承诺日期之前没有履行建设单位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因工期、质量或违约解除合同被人民法院生效裁判认定存在违约情形的；承诺日期之前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重大质量事故、较大安全事故的；三、没有因招投标活动中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届满的；四、项目负责人保证无在建工程且施工合同备案系统中项目负责人信息未处于锁定状态，没有在其他工程中担任关键岗位；没有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执业；五、本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可信的，没有弄虚作假；六、本次投标不组织、不参与围标串标，没有出借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七、没有因投标承诺书中承诺与实际不一致的情形，被招投标监管部门公示在公示期内的；八、若我方中标不转包、不违法分包，项目部成员及时到现场施工，中标项目负责人出勤率不低于80%；九、按照《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和《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活动，不恶意投诉。

承诺作出日期：2022-09-2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东台市东方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81071057987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70020221114031540 第 2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连云港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库”（以下简称诚信库），诚信库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一、我单位提交并在诚信库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自愿退出所有在连云港市政府采购网正在进行的政府采购项目并移出诚信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七十七条规定，禁止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二、凡我单位提交至诚信库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业绩、获奖情况等，均同意在连云港市政府采购网、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平台公示。三、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廉政制度，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四、所有企业信息（包括业绩和获奖情况等）以我单位诚信库内信息为准，今后我单位将认真、及时维护和更新诚信库中与我单位有关的内容，如未能及时维护和更新，将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不良后果。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6-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0700355045638M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34110020230630001473 第 27 条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凤阳县四化同步补短板项目-凤阳县新老城区空闲地块及部分绿地改造提升项目-凤阳县老城区绿化养护项目招投标

承诺内容：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凤阳县四化同步补短板项目-凤阳县新老城区空闲地块及部分绿地改造提升项目-凤阳县老城区绿化养护项目的投标；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合法的；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五、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六、我公司没有下列情形：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2、我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建造师）前三年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3、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4、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5、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6、被滁州市县两级各行业主管部门及公管部门取消在一定期限内的投标资格且在取消期限内的；7、被滁州市县两级公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者信用信息记录，且在披露期内的；8、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且在限制期限内的；七、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八、保证中标后不转包及使用挂靠施工队伍，若有分包征得建设单位同意；九、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派驻管理人员及投入机械设备，如有违反，同意接受建设单位违约处罚；十、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

犯罪行为；十一、如我公司中标，保证中标的项目经理（建造师）无其他尚未完工（以竣工、交工、完工验收报告等手续为准）项目或在已中标项目（以发放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担任项目经理（建造师）情形。如有，项目在滁州市区域内的，接受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等处理；项目在滁州市区域外的，保证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第一日起开始计算7日内，提供经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变更证明材料，否则接受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等处理；十二、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依法进行投诉。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十三、如我公司中标，按照国务院《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16]1号）及国家住建部和人社部关于《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建市[2019]18号）的规定，总承包单位对所承建的项目的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负总责，对建筑工人实行实名制管理；实行人工费用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制度；建筑工程承包单位必须开设农民工工资专户；建设单位在支付工程款时，应将人工费部分按规定汇入建筑工程承包单位的农民工工资专户，由建筑工程承包单位按劳动合同约定，通过农民工工资专户按月足额将工资发放给建筑工人；十四、我公司拟任项目经理（建造师）不是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滁州市区域内办理过项目经理（建造师）变更备案手续的原项目经理（建造师）。

承诺作出日期：2023-06-3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41100MB1D10202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90020221101183456 第 28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⑥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一、没有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二、承诺日期之前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受到行政处罚；承诺日期之前没有履行建设单位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因工程工期、质量或违约解除合同被人民法院生效裁判认定存在违约情形的；承诺日期之前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重大质量事故、较大安全事故的；三、没有因招投标活动中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届满的；四、项目负责人保证无在建工程且施工合同备案系统中项目负责人信息未处于锁定状态，没有在其它工程中担任关键岗位；没有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执业；五、本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可信的，没有弄虚作假；六、本次投标不组织、不参与围标串标，没有出借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七、没有因投标承诺书中承诺与实际不符的情况，被招投标监管部门公示在公示期内的；八、若我方中标不转包、不违法分包，项目部成员及时到现场施工，中标项目负责人出勤率不低于80%；九、按照《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和《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活动，不恶意投诉。
承诺作出日期：2022-11-0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东台市西溪旅游文化景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81562961436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90020230829002274 第 29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建湖县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场外泵站及配套管线

承诺内容：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单位基本信息、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二、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招标投标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三、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更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信息库中信息；四、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恶意投诉等行为，主动维护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五、自觉接受政府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等监督；六、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或存在其他法律法规对招标投标行为予以限制的情形，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七、上述承诺已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承诺作出日期：2023-08-2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建湖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257395801545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90020230905007438 第 30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建湖经济开发区园区大道绿化提升改造

承诺内容：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单位基本信息、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二、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招标投标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三、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更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信息库中信息；四、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恶意投诉等行为，主动维护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的良好

秩序；五、自觉接受政府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等监督；六、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或存在其他法律法规对招标投标行为予以限制的情形，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七、上述承诺已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承诺作出日期：2023-09-0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江苏建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92501438819XX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7160020161101275502 第 31 条
承诺类型：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证明事项型,申请注册主体信息库
承诺内容：提供注册信息真实，参与公共资源业务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及相关业务、廉政等规章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2016-11-0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滨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71600588763315P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